

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
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NXC-2023-042

采 购 人：白沙黎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信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采购公告	3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7
第三部分 合同文本	24
第四部分 项目采购需求内容	61
第五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70

第一部分 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7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NXC-2023-042

2. 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277551.14元

5. 最高限价：1277551.14元

6. 采购需求：

主要建设内容为：建筑物拆除、围挡、铁皮拖拉门、矮墙拆除等。

项目建设地址：白沙黎族自治县；

招标范围：施工总承包（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为准）；

质量要求：合格。

7. 合同履行期限（计划工期）：30日历天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企业；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任意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企业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企业缴纳2023年任意一个月的

税收和社保记录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声明书）；

3.5、具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3.6、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发布公告后至开标时间前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3.7、（1）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换发新证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2）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投标人须提供投标单位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证明截图。（以上证件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6月21日至2023年6月28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3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方式：网上下载。

文件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7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74号鸿泰大厦14层开标室3

五、开启

时间：2023年7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74号鸿泰大厦14层开标室3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电子版投标文件（PDF格式）的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PDF格式）密封，随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起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供应商提供的电子版投标文件（PDF格式）必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正本保持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风险。

3、磋商保证金的交纳形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磋商保证金为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

保证金账户及要求：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甸支行

账户名：海南信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6220 3010 0100 0215 84

递交截止时间：在2023年7月03日09时30分前转入

注：（1）缴纳保证金时注明项目名称（项目名称可简写）或项目编号；

（2）未按规定递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

4、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5、获取采购文件方式（按以下步骤报名并获取文件）：（1）网上注册报名：投标人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报名。（2）未按时在系统平台注册报名视为无效报名。（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政府采购网的通知《关于实施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试点应用工作的通知》，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6、有关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7、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白沙黎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地 址：白沙黎族自治县牙叉镇

联系方式：张工/0898-2772227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海南信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琼山区龙昆南路75号红城湖国际广场C栋2层202房

联系方式：王工/0898-6671515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 话：0898-66715150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叙述的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供应商的选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采购本项目的白沙黎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磋商活动的海南信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无条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具备相应履约能力、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相关条件并向磋商小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

3. 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具备：（1）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换发新证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2）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投标人须提供投标单位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证明截图。（以上证件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任意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企业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企业缴纳2023年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保记录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声明书）；

3.5、具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
书）；

3.6、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
“失信被执行人”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
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发布公告后至开标时间前的查询结
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3.7、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并缴纳磋商保证金；

3.8、本项目不允许联合投标。

如不具备以上条件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理。

4. 供应商代表

4.1 竞争性磋商时法人或法人授权全权代表到场。

5. 费用

5.1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6. 踏勘现场及答疑

6.1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

7. 响应文件

7.1 响应文件的组成

综合评分表页码对照表：分值证明文件对应磋商文件的页码对照表。

商务部分

7.1.1 磋商函；

7.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7.1.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1.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7.1.5 拟派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7.1.6 供应商资格条件审查表；

7.1.7 声明函；

7.1.8 承诺书；

7.1.9 联合体协议书；

7.1.10 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

7.1.1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未提供的格式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技术部分

7.1.12 需求理解

1. 施工组织设计；

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未提供的格式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报价部分

7.1.13 报价一览表

7.1.14 中小企业声明函

7.1.15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7.1.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1.17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未提供的格式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7.1.1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供应商需要补充的材料

7. 2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 响应文件按顺序组成，装订成册。

(2) 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贰份，电子版文档（U盘或光盘）一份。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数字准确。如修改时，修改处须有响应文件全权代表印章。

(3) 响应文件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并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涉及由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的资料，须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和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按无效标处理。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须采用 A4 纸装订且胶装成册，不得出现散页、重页、掉页现象，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经签字盖章的复印件。

(4) 响应文件密封在投标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电子版文档一包），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投标文件电子版”字样，**外封套应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于2023年7月03日09时30分前不得开启**，封口处应加盖骑缝公章；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按上述规定要求密封，其投标将被拒绝。

(5) 投标报价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制的，应当由注册在本单位的一级或二级造价工程师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委托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编制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加盖双方单位公章的委托书，并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上加盖负责编制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公章以及负责审核的一级注册造价师执业印章。工程量清单的“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和“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的“编制人（造价人员）”及“复核人（造价工程师）”不做签字或盖章要求。

(6)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7)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7.3 响应文件必须在2023年7月03日09时30分前送达磋商地点。

8. 磋商保证金

8.1 供应商应必须在2023年7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交纳磋商保证金，具体金

额：见磋商采购公告

8. 2保证金账户：见磋商采购公告

(1) 供应商从设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中汇至磋商公告载明的账户，开标时以磋商公告载明的账户磋商保证金到账凭单为依据。

(2) 交纳方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缴纳保证金时注明项目名称（项目名称可简写）或项目编号；未按规定递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按废标处理。

8.3未按8.1和 8.2条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在下列情况下磋商保证金不予返还：

8.3.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8.3.2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8.3.3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8.3.4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4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8.5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8.6供应商应在磋商会现场提供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

9. 评审工作程序

9.1 供应商全权代表向磋商小组递交响应文件；

9.2 按照《磋商响应性文件》的先后顺序决定供应商磋商次序；

9.3 磋商小组进行资格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

9.3.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9.3.2法人全权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9.3.3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具备：（1）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换发新证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2）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投标人须提供投标单位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证明截图。（以上证件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9.3.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任意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企业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9.3.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企业缴纳2023年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保记录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9.3.6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声明书）；

9.3.7具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9.3.8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发布公告后至开标时间前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9.3.9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并缴纳磋商保证金；

9.3.10本项目不允许联合投标。

9.4磋商小组审阅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

9.4.1 供应商的资格：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9.4.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1. 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齐全，是否按照要求格式填写、编制，字迹是否清晰可辨；2.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3.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是否齐全有效。

9.4.3 报价项目完整性：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9.4.4 技术响应：供应商的技术响应内容是否全部满足《项目采购需求内容》的要求。

9.4.5 投标有效期：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9.4.6 合同履行期限（计划工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9.4.7 磋商保证金：是否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供了足额有效的磋商保证金。

9.4.8 响应文件的递交：是否按按磋商文件要求递交响应文件的。

9.4.9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1	供应商2	供应商3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1. 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齐全，是否按照要求格式填写、编制，字迹是否清晰可辨； 2.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是否齐全有效。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技术响应	供应商的技术响应内容是否全部满足《项目采购需求内容》的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计划工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7	磋商保证金	是否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供了足额有效的磋商保证金。			
8	响应文件的递交	是否按按磋商文件要求递交响应文件的。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论					

说明：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且无实质性背离采购人要求的响应文件，即可进行下一步评审。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9.5磋商小组审阅响应文件：

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未对磋商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具体磋商程序。

9.6磋商开始，与供应商商谈各项内容：

磋商小组先依据供应商制定方案进行审查，经过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讨论及磋商确定本项目具体要求，再给予每个合格的供应商二次报价资格。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9.7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全权代表签字。

各供应商对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进行报价：

磋商结束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对磋商的承诺和最后报价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全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9.8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9.9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10. 磋商内容

采购项目的指标、价格、其他条件等内容。

11. 评审原则与评审方法

11.1 评审原则

11.1.1 本次磋商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并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1.1.2 项目实施机构成立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磋商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2/3。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11.1.3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2. 评审标准

本次招标属工程类政府采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61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省、市有关规定，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根据排名先后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具体评审标准见如下综合评分表：

●评分标准：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计分评定。评标委员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从价格（四舍五入后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技术和商务三方面进行比较与评价，

其中价格、技术、商务评分的分值分别为：

评分项目	价格	技术	商务	总分
分值	30	50	20	100

各评分项目的评分标准如下：

1、价格评分

(1) 关于政策性加分

1.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产品参与投标，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或微型投标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财库〔2020〕46号文附件），同时对上述声明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不重复享受其他价格扣除政策。

2. 关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www.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

（<http://www.cqc.com.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节能产品。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网站（<http://www.mep.gov.cn>）和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org>）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价格折扣以国家相关规定为准。

3.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产品价格给予5%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声明函》，格式详见《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附件。不重复享受其他价格扣除政策。

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监狱企业产品价格给予5%扣除，投标人须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其他价格扣除政策。

5. 本次招标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和《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7. 投标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8.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9.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参考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根据市场情况列出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

10.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10.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

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 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10.2具体评审价说明：

1)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5%）；

2)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4%）。

(3) 投标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20〕46号），否则无效。

11.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①小型、微型企业评标价的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1-5%)] × 30% × 100

②小型、微型企业以外的企业评标价的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30% × 100

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计算过程和结果保留两位小数点。

2、技术评分

(1)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的响应进行审核和分析。

(2) 评委独立进行文字评价和评分，填写“技术部分响应评分表”，并给出相应的文字评价。

(3) 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集，后进行算术平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得出该供应商的技术得分。

技术部分评审（50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拆除实施方案（17分）	1、该方案科学合理，实施规范，服务标准高，适用性强，得13.1-17分； 2、该方案较合理可行，实施较规范，适用性较强，得9.1-13分； 3、该方案满足基本满足要求的，得5.1-9分； 4、不满足要求或不提供方案的，得0-5分。
2	垃圾清运方案（17分）	1、该方案科学合理，实施规范，服务标准高，适用性强，得13.1-17分； 2、该方案较合理可行，实施较规范，适用性较强，得9.1-13分； 3、该方案满足基本满足要求的，得5.1-9分； 4、不满足要求或不提供方案的，得0-5分。
3	应急服务方案（16分）	1、该方案科学合理，实施规范，服务标准高，适用性强，得12.1-16分； 2、该方案较合理可行，实施较规范，适用性较强，得8.1-12分； 3、该方案满足基本满足要求的，得4.1-8分； 4、不满足要求或不提供方案的，得0-4分。

3、商务评分

（1）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的响应进行审核和分析。

（2）评委独立进行文字评价和评分，填写“商务部分响应评分表”，并给出相应的文字评价。

（3）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集，后进行算术平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得出该投标人的商务得分。

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表格进行打分：

商务部分评审（20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最高得分
1	企业业绩 (12分)	投标人自2020年01月01日以来企业承接过的建筑工程类施工项目的每个得4分，本项满分12分。 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	12分
2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人员 (8分)	要求配备人员： (1) 项目技术负责人1名，须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工程师，得2分，本项满分2分； (2) 施工员1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员1名、质量员1名、劳资专管员1名、资料员（可兼任）1名、机械员（可兼任）1名，配备齐全得满分6分，每缺少1名扣1分，扣完为止。 证明材料：以上人员须提供相应证书（职称证书或岗位证书或电子培训合格证、劳资专管员只须提供身份证）及2023年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8分

特别说明：

1、磋商小组成员在充分审阅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基础上，按照评审标准对每个供应商进行综合打分，综合打分由报价得分、商务得分和技术得分构成，技术部分中“技术方案”为磋商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综合得分为各供应商的最终评审得分（小数点后保留2位有效数字）。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取前3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情况下，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13. 磋商评审纪律

13.1磋商小组成员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13.2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私下接

触，否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13.3磋商小组采用以及与磋商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14. 无效投标情况说明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4.1 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

14.2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14.3 未按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14.4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4.5 报价超过限价的；

14.6 未全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14.7 未完全响应磋商内容的；

14.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磋商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5.1 磋商时，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符的，以磋商报价一览表为准。

15.2 响应文件的大写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5.3 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6. 成交公示

成交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磋商小组成员。

17. 成交通知

17.1 在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成交供应商。通知也可传真的形式，但需要随以书面确认。

17.2 成交供应商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向其他供应商发出通知，只按规定退还磋商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对落标的供应商不作落标原因的解释。

17.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8. 合同授予

18.1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补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18.2 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

18.3 若成交供应商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扣除其磋商保证金；采购人继续与磋商小组推荐的其余候选供应商按照推荐名次进行确认，最终确定成交供应商。

19. 本项目磋商有效期为 60天。

20. 履约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八条规定，本次磋商履约保证金应缴纳数额为合同金额的（在合同中约定）%；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前缴足。

21. 签订合同

21.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赔偿本次及再次采购所发生的费用。

21.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2.1 由采购人根据代理合同约定支付代理服务费，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天后采购人应按照本项目采购代理合同约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全部代理费用。

23. 质疑处理

23.1 供应商如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

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匿名、非书面形式、7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质疑受理电话：0898-66715150 联系人：王工

第三部分 合同文本

(仅供参考，具体内容由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说明：本部分内容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2017版《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的通用合同条款，请投标单位自行查阅。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 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 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

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

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3.7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 _____%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8：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9：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10：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11：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备安装内容	合同价格(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附件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 设备品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质量等级	供应时间	送达地点	备注

附件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_____年；
3. 装修工程为__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_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

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附件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文件名称	套数	费用（元）	质量	移交时间	责任人

附件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备注

附件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8:

履约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与
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 于____年__月__日就_____
(工程名称)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 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 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 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9：

预付款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10:

支付担保

_____（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大写：_____）。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____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10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11:

11-1: 材料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1-2: 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第三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

2. 工程地点：白沙黎族自治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5. 工程内容：主要建设内容为：建筑物拆除、围挡、铁皮拖拉门、矮墙拆除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份，承包人执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四部分 项目采购需求内容

一、项目概况

- 1.1、主要建设内容为：建筑物拆除、围挡、铁皮拖拉门、矮墙拆除等。
- 1.2、项目建设地址：白沙黎族自治县。
- 1.3、招标范围：施工总承包（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为准）。
- 1.4、质量要求：合格。
- 1.5、合同履行期限（计划工期）：30日历天。

二、项目工程量清单

投 标 总 价

采 购 人：_____

工 程 名 称：_____

投 标 总 价（小 写）：_____

（大 写）：_____

投 标 人：_____

（单位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_____

（造价人员签字并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编制说明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

主要建设内容为：建筑物拆除、围挡、铁皮拖拉门、矮墙拆除等。

二、编制范围

工程造价的清单计价与定额计量；

三、编制原则

本项目施工图招标控制价编制，我们严格遵循《建筑法》、《民法典》、《招标投标法》，国家工程建设相关法规及工程建设造价相关规章、标准、规范等制度，坚持实事求是、诚实信用和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执业行为准则。

四、编制依据

1、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编写工程量清单项目计量规范(2013-海南)

2、海南定额编制委会编制《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海南省房屋修缮与抗震加固综合定额(2015)》等；

3、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颁布的其他有关工程预（结）算的文件；

4、委托单位提供的《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施工图纸；

5、人工费，根据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关于调整建设工程定额人工单价的通知琼建规[2022]3号文，规定执行2017年以后发布的我省建筑、安装、市政、园林绿化、装配式、综合管廊、绿色建筑和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单价等综合定额的工程项目，其定额人工单价调至145元/工日，本次调整的建筑工人单价调整部分不参与取费，按价差处理，只计算税金，建筑工人定额人工单价调整后仍不能满足实际工程需求的，发承包双方可在合同中约定调整方法。

6、社会保险费，根据海南省住建厅发布的琼建定[2019]128号文《海

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海南省建设工程社会保险费率的通知》规定，社会保险费率按 23.5%计算；

7、税金，根据琼建定[2019]100 号文《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海南省建设工程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规定，税率按 9%计算；

8、材料价，按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颁布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2023 年第 5 期白沙县地区材料价格计算，信息价上没有的材料按市场询价或网络询价计算；

9、各专业国家标准图集及其它与本工程相关的资料；

10、其它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规范文件；

五、编制说明

1、本工程预算编制的相关资料均由建设单位提供，建设单位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2、编制过程中部分子项因图纸不详尽，其部分工程量为暂估量，结算时按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3、编制过程中主要材料仅作参考依据，结算时根据市场实际情况调整，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协商定价并进行调整。

(清-表3)

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
路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费		
1.1	建筑拆除楼		
1.2	围挡		
1.3	铁皮拖拉门		
1.4	矮墙拆除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		
2	施工组织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包服务费		
3.5	其中：其他费用		
四	规费		
4.1	其中：垃圾处置费		
4.2	其中：社保费		
五	税金		
	招标控制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注：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如无单位工程划分，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
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整个项目						
		建筑拆除楼						
1	011602001001	混凝土构件拆除	1、整楼拆除（包含基础、地上建筑，拆除后回填土方）	m2	7645.2			
		围挡						
		基础						
2	010101002001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2. 挖土深度：基深≤2m	m3	4.4			
3	010501003001	独立基础	1. 混凝土种类：现浇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m3	4.4			
		围挡挡板						
4	010603003004	钢管柱	1. 钢材品种、规格：钢管柱	t	3.262			
5	010606013004	零星钢构件	1. 钢材品种、规格：镀锌方钢主龙骨	t	10.522			
6	010605002005	镀锌钢板	1. 钢板厚度、复合板厚度：0.8mm	m2	997.56			
7	031001006005	塑料管	1. 材质、规格：塑料给水管 dn32	m	821.52			
8	030901003003	水喷淋(雾)喷头	1. 材质、型号、规格：塑料 2. 连接形式：粘接	个	163			
9	01B003	围挡假草皮	1. 假草皮	m2	997.56			
		铁皮拖拉门						
10	010603003003	钢管柱	1. 钢材品种、规格：钢管柱	t	0.235			
11	010606013003	零星钢构件	1. 钢材品种、规格：镀锌方钢主龙骨	t	0.183			
12	010605002004	镀锌钢板	1. 钢板厚度、复合板厚度：0.8mm	m2	19.22			
		矮墙拆除						
13	011601001001	砖砌体拆除	1. 砌体材质：实心砖墙	m3	2.14			
		措施项目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

标段：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	4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2	4.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2				
3	4.2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1.2				
4	4.3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5千万~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8				
5	4.4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4				
6	5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施工基本费	30				
7	6	建施安责险	不含建施安责险费*0.001	68				默认的安责险费率是按照最优设置，但是由于安责险费率中浮动费率根据具体条件不同费率不同，所以请参照琼建质【2019】38号中的附件1计算实际费率；
8	7	临时设施费						
9	7.1	临时设施费1千万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1.02				
10	7.2	临时设施费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0.612				
11	7.3	临时设施费5千万~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408				
12	7.4	临时设施费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204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

标段：

单位：元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3	8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技术措施项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0.14				
14	9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技术措施项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0.3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清-表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其中：垃圾处置费+其中：社保费	D1 + D2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工日合计+技术措施项目工日合计+机上工日合计+技术措施机上工日合计)*56.03	(GR+JSCS_GR+JSGR+JSCS_JSGR)*56.03	23.5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9	
合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第五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片区（县
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HNXC-2023-042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目 录

一、商务部分

1. 磋商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5. 拟派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6. 供应商资格条件审查表
7. 声明函
8. 承诺书
9. 联合体协议书
10. 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

二、技术部分

三、报价部分

四、供应商需要补充的材料

第一、商务部分

一、磋商函

致： （采购人）：

 （供应商全称）授权 （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编号）磋商的有关活动，承认和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和要求，提供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采购项目相关服务。

为此：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2、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磋商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3、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并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全部实质性要求。

- 4、提供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正本二份、副本贰份，电子版文档（U盘或光盘）一份；
- 5、保证遵守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 6、保证严格执行双方所签的采购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 7、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磋商有关的资料、情况和技术资料。
- 8、本报价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日内有效，磋商有效期为60天。
- 9、我方愿提供¥5000.00（大写：人民币伍仟元整）作为磋商保证金。如果在确定成交

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磋商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10、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来往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_____ (盖章)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注：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开标会请填写此页即可。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磋商响应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签署_____项目的磋商响应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就磋商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____天。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附：授权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正/反面	正/反面
------	------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表（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以上基本信息真实、有效、合法，若否，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2、若与参加本项目报价的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的情形，视为无效响应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年 月 日

五、拟派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1、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资格/岗位证书证号	专业	身份证号	

注：此表可根据情况增减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2、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身份证、养老保险等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职称证、身份证、养老保险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岗位证（或电子培训合格证）、身份证、养老保险；劳资专管员应附身份证、养老保险等相关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六、供应商资格条件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证明文件	是否提供	页码索引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法人全权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3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具备：（1）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换发新证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2）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投标人须提供投标单位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证明截图。（以上证件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任意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企业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企业缴纳2023年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保记录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声明书）。			
7	具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8	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的“失信被执行人”及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			

	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发布公告后至开标时间前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9	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并缴纳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需将此表编制到《磋商响应文件》商务部分中，并且填列完整，对于填写有误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七、声明函

致：（采购人）：

为响应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货物及服务的采购活动，
我公司愿意参与响应。

我公司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符合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提供“项目采购需求内容”中全部的货物及相关服务，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有效的和正确的。

我公司理解贵公司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贵公司的要求提交。

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承诺书

致：（采购人）：

1、我方在此承诺，我方拟派往（项目名称）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我公司具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联合体协议书（不作要求）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单位。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①_____（牵头单位名称）负责中标后本工程的施工工作；

②_____（成员一名称）负责中标后本工程的设计工作；

5、联合体将严格履行中标后合同条款，各自工作的范围的职责各自承担赔付，不承担超出职责范围的连带责任。

6、如发包方违约，联合体各成员根据合同规定的职责，承担各自损失。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肆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

采购人：

（供应商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已通过（转帐、银行汇款）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帐号：

说明：1. 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2.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 供应商投标时，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转帐、银行汇款形式交纳。

2. 采购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磋商保证金。

第二、技术部分

1. 需求理解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详见磋商文件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1.1 施工组织设计

第三、报价部分

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

项目编号：HNXC-2023-042

项目名称		
1	投标人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2	质量要求	
3	合同履行期限 (计划工期)	

注：1、投标总金额包括本包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服务、税等费用；

2、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2.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第四、供应商需要补充的材料

竞争性磋商二次报价一览表

(采购人)：

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拆除粮食路片区（县粮食局职工宿舍楼、仓库等建筑）

项目编号：HNXC-2023-042

根据磋商会议上明确的各项要求，本公司对竞争性磋商项目做出最终报价如下：

项目名称		
1	投标人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2	质量要求	
3	合同履行期限 (计划工期)	

注：1、投标总金额包括本包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服务、税等费用；

2、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说明：磋商投标人可按以上格式制作“竞争性磋商二次报价一览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后自行单独携带到磋商现场，用于磋商投标人进行最后报价。)